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3年8月7日以传真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3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槐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副总经理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的经营管理，充实公司高管团队，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申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请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规定的薪酬执行，聘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为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关于聘请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申毅先生的履历等材料，其学历、专业知识、技能、管理经验以及目前的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第147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发现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现象，亦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任职资格合法，选举程序合规。因此，同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聘请申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九日

申毅简历:

申毅先生，1978年11月生，硕士研究生。2003年9月至2004年9月在云南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融资企划部工作；2004年9月至2010年4月在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工作；2010年5月至2013年7月30日在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三部工作。

申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担任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迪庆香格里拉建塘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截止到2013年7月31日，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0,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86%。